

教务处召开期中教学检查工作部署会

2019-05-23 14:44 赵文燕 文/王雨抒 摄

5月16日上午，教务处在校部111会议室召开了期中教学检查工作部署会。副校长宋吉鑫，教务长兼教务处处长栾好利，教务处副处长张文强、尹晓伟及各二级教学单位教学副院长（副主任）参加了会议。会议由栾好利主持。



尹晓伟解读了《关于开展2018/2019学年第二学期期中教学检查的通知》，从日常教学检查工作、实践教学检查工作、教学管理情况、学生成绩与试卷归档专项检查工作、师生座谈会组织召开情况、“N+2”考试改革专项检查工作等六个方面进行了重点部署，并指出开学以来教学运行中存在的问题及注意事项。张文强解读了《关于开展2018-2019学年第二学期毕业设计（论文）中期检查工作的通知》《关于公布2018-2019学年第二学期实验室开放项目评审结果并做好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关于开展实验室、教室消防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关于开展2019年沈阳工程学院精品课程申报和评选工作的通知》，要求各教学单位

要高度重视毕业设计（论文）中期检查工作和实验室开放及安全建设过程中存在的问题，鼓励各教学单位积极组织申报校级精品课程。

栾好利教务长指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教学管理工作规范化建设，紧密结合审核式评估工作，以建迎评、以评促建；要在实验室安全建设与开放方面，注重教学资源的有效利用，以项目形式开放，吸引学生，推进实验室共享；要加强精品课程建设，打造金课；要继续发挥二级教学督导的积极作用，提高听课覆盖率、加强教研指导；要取消水课，整合课程，做好应用型人才培养方案调整工作；要进一步加强教学质量工程项目建设，如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实践教学、创新创业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等。他希望各部门认真做好期中教学检查相关材料准备及自查工作。

宋吉鑫副校长作总结讲话，首先对教务处及各二级学院在教学改革成果、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建设、督导体系建设、产教融合、专业综合评价、专业结构优化等教学管理工作方面取得的阶段性成果给予肯定，并解读了《辽宁省教育厅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实施意见》。之后，他对下一步的教学工作提出了五点要求：一是加快起草文件，形成《加强本科教育，提高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的实施意见》初稿，并广泛讨论；二是高度重视审核评估迎评工作，做好自评自建，不回避问题，实事求是；三是进一步加强本学期教学管理工作规范化建设；四是提升课堂教学质量；五是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训与指导。他希望各教学单位能够共同努力，为进一步提升我校人才培养质量做出应有贡献。